

项目编号: 310000000250212172497-00208000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单位: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

采购代理单位: 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

2025年04月25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响应方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19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3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现就**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参与报价。

一、项目编号：**310000000250212172497-00208000**

二、项目名称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

三、预算金额

1713926.00 元

四、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四、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报名时间：2025-04-25 至 2025-05-06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 至 00:00:00~12:00: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磋商文件售价：0 元，磋商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五、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

六、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

磋商响应方应于 2025-05-09 13:30:00 时（北京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到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2358 号（车行入口）斜土路 2364 号（人行入口）7 楼 A03 会议室。电子响应文件于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

七、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本次磋商将于 **2025-05-09 13:30:00** 时(北京时间)整在**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2358 号 (车行入口) 斜土路 2364 号 (人行入口) 7 楼 A03 会议室**开启, 响应方须派全权代表参加并携带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

八、磋商需携带的资料:

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持提交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及纸质响应文件前来参加磋商, 另请自带无线上网卡及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一台(笔记本电脑应提前确认是否浏览器设置、CA证书管理器下载等, 确保和CA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除网上磋商响应以外, 供应商还需提供网上磋商响应文件的纸质响应文件, 装订成册正本1份; 副本2份; U盘一份(包含技术响应文件和商务响应文件)。

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

地址: **建国西路 75 号**

联系人: **021-24079086**

电 话: **021-24079086**

采购代理: 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2358 号 (车行入口) 斜土路 2364 号 (人行入口)
7 楼

联 系 人: 陈伯新、张锋平

电 话: 13918917541、18699912921

电子邮箱: 54076274@qq.com

第二章 响应方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及 要 求
1	项目名称: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以不早于磋商公告发布日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磋商响应将作无效处理。
3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4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 投标保证金的接受人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期前将投标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 1.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上海虹桥支行 2. 户名: 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 账号: 7311430182600083676 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 “投标保证金: 项目编号”(示例: “投标保证金: 25-工20-0079 ”)。当投标人选投一个招标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时, 须用附表方式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如投标人未具体注明其所投各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又不足时, 评标委员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5	磋商保证金退还: 签合同5个工作日内退回磋商保证金
6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1713926.00元, 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按无效响应处理
7	答疑与澄清: 磋商响应方如认为磋商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 应当于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 以书面形式向磋商方提出。

8	转包与分包：否；联合磋商： 不允许 。
9	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10	演示时间： 不进行演示
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2	<p>小微企业有关政策：</p> <p>1、根据财库〔2020〕46的相关规定，评审时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报价（此最终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p> <p>。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方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开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p> <p>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p>（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p>
12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磋商响应文件由磋商响应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装订成册正本1份；副本2份； U盘一份（包含技术标和商务标）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 2025-05-09 13:30:00 (北京时间) 磋商响应地点及开启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2358 号(车行入口)斜土路 2364 号(人行入口)7 楼 会议室,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电子平台进行在线开标。 平台进行在线开标。
13	磋商结果公示: 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 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将于 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 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http://www.zfcg.sh.gov.cn/)
15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16	合同签订时, 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7	付款方式: 按照合同条款约定支付。
1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天
19	本项目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费: 1. 采购代理费: 收费标准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取, 按照服务类收费标准的70%向招标代理方支付采购服务费, 如代理费金额低于3000元, 则按3000元收取。供应商如对该收费标准不清楚, 可向采购代理方咨询。采购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方式交纳: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上述规定, 向采购代理单位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
20	解释: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一、总 则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政府采购的项目。

（二）定义

- 1、“代理方”系指组织本次磋商的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2、“磋商响应方”系指向代理方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3、“采购人”系指委托磋商方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也是磋商结果的最终确认方。
- 4、“产品”系指供方按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5、“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磋商响应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磋商响应方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三）磋商响应方的确定

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或其他省级以上媒体通过发布公告的形式报名参加。

（四）磋商响应方委托有关说明

- 1、全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全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部分）。
- 2、磋商响应方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其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工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其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

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磋商响应方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磋商响应费用

不论磋商采购结果如何，磋商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六）质疑

1、磋商响应方认为磋商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应该知道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磋商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七)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磋商响应方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磋商响应方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提出。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该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八) 在磋商过程中，因磋商小组实质性变动了采购需求，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由技术响应文件及商务响应文件两部份组成。

1、商务响应文件

- (1) 磋商响应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3)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4) 报价明细一览表；
- (5)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6) 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谈判响应方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磋商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磋商小组核实

的查询结果为准）

- (7) 中小企业声明函、网页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 (8)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 (9)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10)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文件（若有）；
- (11)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磋商响应方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 (12) 磋商响应方情况介绍（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
- (13) 磋商响应方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14)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磋商响应方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 (15) 资格响应表；
- (16) 技术响应表
- (17) 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2、技术响应文件：

- (1) 项目组人员；
- (2) 类似项目业绩；
- (3) 项目实施方案；
- (4) 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响应方与磋商代理方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磋商响应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磋商响应报价

- 1、磋商响应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 2、磋商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

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天内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磋商保证金

1、磋商响应方须按规定提交磋商响应保证金。

2、磋商保证金形式：网上银行、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3、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若以网上银行、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上银行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服务台开收据。

4、未成交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可办理退还手续，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可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办理时需提供供应商开给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的正式收据。

5、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6、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

7、磋商响应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A、磋商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1) 磋商响应方在磋商响应递交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本章一、总则：(八)情况的除外】；

(2) 磋商响应方在磋商响应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5) 其他严重扰乱竞争性磋商活动的；

B、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1)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 产品质量验收或测试不合格的；

(六)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磋商响应方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磋商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磋商响应方的责任。

2、磋商响应方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并按A4纸规格单独装订成册，磋商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不宜活页装订（活页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

3、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除《磋商响应方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磋商响应文件须由磋商响应方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磋商响应方应写全称。

5、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响应方负责。

(七) 磋商响应文件的包装

磋商响应方应按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分别各单独密封封装。磋商响应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磋商响应方名称、磋商响应方地址、磋商响应文件名称（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磋商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磋商时启封”字样，并加盖磋商响应方公章。

(八) 磋商响应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超出报价限价的；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2）没有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截图，不早于磋商公告发布日的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3）没有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4）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未签字；

- (5) 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 (7)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废标情况；
- (8) 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潜在的磋商供应商等本项目相关单位的存在利益关系的。
- (9)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10)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1)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三、组织竞争性磋商程序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一) 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成员由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由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二) 组织开标程序

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

1、开标会由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名确认；

3、当众拆封、清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拆封后的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

4、磋商小组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审查结束后，主持人宣布无效磋商响应方名称及理由，无效供应商代表现场签署《无效标告知书》。

5、磋商结束后，主持人公布有效磋商响应方的评分结果、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和最终报价，及采购人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三）组织磋商程序

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磋商，各磋商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磋商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磋商现场。

1、核验出席磋商活动现场的磋商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磋商现场。

2、介绍磋商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磋商工作纪律，告知磋商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3、宣读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磋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竞争性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磋商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磋商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磋商小组对磋商项目应确定磋商方法和轮次，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磋商小组提出的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5、磋商小组组长组织磋商人员独立评审。磋商小组对拟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可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磋商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磋商专家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磋商专家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磋商

专家的磋商、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6、做好磋商现场相关记录，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磋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7、磋商结束后，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应对磋商小组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磋商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磋商小组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磋商小组磋商程序

1、在磋商专家中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2、磋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情形、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磋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讨论确定磋商方法和磋商轮次，按标项与各磋商响应方就项目技术需求、服务、价格构成、供货、付款方式等要素按供应商签到顺序依次分别进行磋商。

4、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审查结束后，从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不少于2家】。

5、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磋商小组组长提出。经磋商小组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要求各磋商响应方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最终报价，并对最终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核。

7、磋商小组根据第三章《评审办法与评审标准》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采购人、经其书面授权的采购人代表或经其书面授权的磋商小组按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顺序对供应商逐一进行资格审查，直至依法产生合格的成交供应商。

9、起草评审报告，所有磋商专家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五）磋商原则

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响应方接触。

2、磋商小组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磋商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磋商专家，被更换的磋商专家之前所作出的磋商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专家重新进行磋商。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磋商工作、封存磋商资料，并告知供应商重新磋商的时间和地点。

3、磋商小组专家对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样品、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磋商专家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磋商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磋商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供应商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磋商专家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1、采购结果由采购人确认。采购人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在规定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视为默认。

2、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方签发书面《成交通知书》，成交方可到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服务台领取《成交通知书》。

五、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尽快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磋商响应保证金并取消成交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10%，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一年。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六、合同款的结算

合同款由采购人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合同款打入成交供应商帐户。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资格审查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营业执照（含有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需提供。	包1
2	自定义	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需提供。	包1
3	自定义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供应商需提供。	包1
4	自定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	供应商需提供。	包1
5	自定义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需提供。	包1
6	自定义	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需提供	包1

二、符合性要求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报价超出报价限价的；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2) 没有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截图，不早于磋商公告发布日的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 3) 没有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4)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未签字;
- 5) 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 7)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废标情况;
- 8) 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潜在的磋商供应商等本项目相关单位的存在利益关系的。
- 9)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10)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1)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三、评标办法

1、总则

本次评审总分为 100 分。合格响应方的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成交推荐候选资格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评审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 年运维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商务报价	0~10	<p>1) 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甄别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合理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2) 确定其他投标报价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报价单</p>

		位的投标报价) × (10)
需求理解	0~6	对需求的理解、重点难点的分析、合理化建议是否准确到位以及对现有系统的熟悉程度。
服务定位和目标	0~8	供应商对本次运维服务总体目标描述的准确性(0-4分);分项运维任务的目标描述的准确性(0-4分)。
运维方案设计及实施	0~25	针对应用软件维护(0-5分)、产品软件维护(0-5分)、硬件产品维护(0-5分)、安全产品维护(0-5分)、安全服务(0-5分)等各部分提供详细运维方案,根据各部分运维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运维方案和实施安排的科学程度、合理程度,技术标准的规范程度,文档管理的清晰详尽程度进行打分。
故障应急处理方案	0~6	应急响应方案(包括详细的应急响应过程,响应方式,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等)是否完整合理(0-3分);针对典型安全事件或风险是否有设计完善的应

		急预案以及应急演练剧本(0-3 分)。
质量保证措施	0~6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具体可操作(0-3 分);服务质量的检查、验收是否具备明确的方法和标准(0-3 分)。
维护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	0~5	项目维护机构及其运作方法与流程是否满足项目需要(0-3 分); 内部管理流程是否规范, 是否具有科学的管理制度和考核 办法, 能否提供相关管理流程规范文件、制度(0-2 分)。
团队人员配置	0~7	1. 提供不少于 2 人 5*8 小时驻场服务, 并具备 3 年(含)以上从业经历, 得 2 分, 需提供详细人员名单, 并提供最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为项目团队依法缴纳社保费的证明; 2. 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从业经历不少于 5 年的得 2 分, 具有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 需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 提供从业履历、类似业绩证明、最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为项目团队依法缴纳社保费

		的证明。3. 团队成员全部为本科以上学历得 1 分，需提供学历证明复印件。
团队专业水平	0~5	配备的运行环境维护人员或应用维护人员的专业、从业经历情与需求的匹配程度，是否具备类似信息系统维护、开发工作经验，是否熟悉国产化硬件设备及国产化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及维护。提供相应有效证明。
企业综合实力	0~10	1. 供应商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质量保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标准认证、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一级证书的，有一个得 2 分，满分为 8 分。需提供有效证书的复印件； 2. 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在本地具有维护机构、场地的得 2 分，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
类似项目业绩	0~10	近 3 年以来承接的有效的类似运维项目业绩情况，每有 1 个有效类似业绩得 2

		<p>分,本项最高得分为 10 分。投标人最多提供 5 个类似项目业绩,如超过 5 个仅取《供应商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排序前 5 的项目业绩进行评审。没有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0 分。供应商需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p>
响应文件编制	0~2	<p>响应文件内容完整、简洁明了、上传清晰、编排有序(响应文件 应列有目录, 并与响应文件内容相互关联)的, 为 2 分; 内容缺漏、重复繁琐、文字或图片不清晰或者编排混乱的, 酌情扣分。</p>

第四章 项目需求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 年运行维护项目)项目采购需求

一、 项目简介

- 1、 项目名称：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 年运行维护项目)
- 2、 采购编号：
- 3、 项目预算：1,713,926 元（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不予接受）（本项目另有项目预算批复 监理费 50,000 元，测评费 150,000 元，投标人应当纳入投标总价。一旦中标，由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约定的价格，支付给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独立机构。以上费用，如实际约定金额低于预算批复金额的，将在第二笔支付中标人的费用中扣除。）
- 4、 服务期限：一年。

二、 项目内容

为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工作网提供应用软件、产品软件、硬件设备、安全产品、安全服务等服务，以及为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会议室大屏及设备提供运维服务

1、 中标方需负责全市检察机关工作网基础支撑平台（从接入至核心交换机的网络及安全等相关设备）日常运行维护和市院检察工作网的网络和安全运维工作。中标运维公司应当有一定的技术、管理实力，有雄厚的后台技术支持和工程技术人员的调配能力。

2、 根据检察工作发展，需要在合同期内适时完成检察工作网网络结构调整、更新核心、路由设备配置、接入广域网路由、VPN 加密传输和安全防护等。

3、 根据检察工作网网络安全实际需要，增添、更新、调整安全设备和防病毒软件工作，完成各分支机构局域网部署和运维，完善网络架构和设备配置，完成市院机关检察工作网网络等级保护测评，安全加固等。

4、 完成市院检察工作网核心网络和安全设备和全市检察机关工作网关键网络和安全设备保修维护、软件升级等。

5、 根据实际情况和要求，完成市院要求的检察工作网其他重大服务保障工作。

6、 提供会议室大屏及设备巡检运维服务。运维工作需要对以上各系统进行必要的升级、维修、维护、巡检及排除重大、复杂故障缺陷等技术支持服务。对已有设备的故障进行排查检修。如遇设备损坏，需返厂维修的，应在 3 日内提供备品设备，损

坏设备应及时提供返厂维修服务。在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教训、优化改进技术方式，逐步积累形成丰富、规范和有效的运维保障机制。需要系统演示时，做好现场保障工作。

三、设备清单

需要运维的软硬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1、检察工作网

名称	类别	品牌	型号	购置年月	数量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GJFJV-12B1	2018-12	1000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28P-SI-AC	2018-12	20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7706	2018-12	40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GJFJV-4A1a-0M3-300	2018-12	1485
综合布线	光纤跳线	天诚	FJ-LC-LC-A1a-0M3-2P-3M	2018-12	780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CE12804	2018-12	2
主机	PC服务器	华为	2288 V5	2018-12	1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GJFJV-24B1	2018-12	1743
主机	PC服务器	华为	FusionCube6000	2018-12	12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FF-LC-B1-1M	2018-12	192
主机	PC服务器	华为	5885H V5	2018-12	2
综合布线	配线架	天诚	FB-11-1U+	2018-12	6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GJFJV-12A1a-0M3-300	2018-12	500
综合布线	线缆	国产	光缆综合布线	2018-12	1
综合布线	PVC线管	天诚	波导管	2018-12	8
综合布线	模块	天诚	HT-364BR	2018-12	1

网络设备	路由器	华为	NE20E-S4	2018-12	2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52P-SI-AC	2018-12	20
综合布线	配线架	天诚	FB-11-1U+	2018-12	8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28P-LI-AC	2018-12	14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56C-SI-48S-AC	2018-12	2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2700-18TP-SI-AC	2018-12	3
综合布线	光纤	国产	光纤熔接	2018-12	2160
综合布线	耦合器	天诚	KJ-LC-OM3	2018-12	984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CE6810-24S-2Q-LI	2018-12	6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FF-LC-A1a-OM3-1M	2018-12	1968
网络设备	路由器	华为	AR2240	2018-12	15
综合布线	耦合器	天诚	耦合器	2018-12	144
网络设备	路由器	华为	AR2240	2018-12	7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FF-LC-A1a-OM3-1M	2018-12	48
主机	PC服务器	华为	2288H V5	2018-12	1
综合布线	光纤	天诚	FF-LC-A1a-OM3-1M	2018-12	96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7703	2018-12	7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28P-SI-AC	2018-12	3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28P-LI-AC	2018-12	15
综合布线	光纤跳线	天诚	FJ-LC-LC-B1-2P-3M	2018-12	96
综合布线	模块	天诚	千壁钉	2018-12	8
网络设备	路由器	华为	NE08E-S6	2018-12	20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12704	2018-12	2
综合布线	线缆	国产	辅助材料	2018-12	1

综合布线	线缆	天诚	PC-13-6-30	2018-12	60
综合布线	线缆	国产	网线综合布线	2018-12	1
存储设备	磁盘阵列	华为	OceanStor 5600 V5	2018-12	1
综合布线	光纤跳线	天诚	FJ-LC-LC-A1a-0M3-2P-3M	2018-12	48
网络设备	路由器	华为	NE40E-X3	2018-12	2
机房建设	机柜	维龙	维龙机柜 600*800*2000	2018-12	3
综合布线	光纤跳线	天诚	FJ-LC-LC-A1a-0M3-2P-3M	2018-12	780
综合布线	线缆	天诚	PC-13-6-20	2018-12	20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36C-EI-28S	2018-12	2
网络设备	交换机	华为	S5720-28X-SI-24S-AC	2018-12	6
综合布线	耦合器	天诚	耦合器	2018-12	48
产品软件	工具软件	网强	Emaster 网络管理系统	2018-12	1
产品软件	工具软件	华为	FusionAccess	2018-12	1
产品软件	工具软件	华为	FusionSphere	2018-12	1
产品软件	工具软件	弘积	网络性能管理系统	2018-12	1
产品软件	工具软件	华为	FusionCube	2018-12	1
产品软件	工具软件	华为	FusionSphere	2018-12	1
防病毒产品	360	天擎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V6.0	天擎终端安全管理系 统 V6.0	2018-12	1000
边界安全	天融信	TG-42016	"1U 机箱，配置为 6 个 10/100/1000BASE-T 接 口，1 个可插拔的扩展 槽，单电源。整机吞吐 率：3GbPS 最大并发连 接数：120W"	2018-12	7
边界安全	网神信息 技术 (北京)股	P9000-TGSHW	"模块化 IPS，2500M 吞 吐；2U 机箱，冗余电源， 液晶屏：2 个 10/100 / 1000M 自适应电口；4 个空扩展槽；含三年硬	2018-12	2

	份有限公司		件维修、三年 IPS 特征库升级服务。2 个万兆 SFP+模块口扩展卡。”		
边界安全	天融信	NG-51028	"1U 机箱配置为 6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和 2 个 SPF 插槽，2 个可插拔的扩展槽，单电源。整机吞吐率：10Gbps 并发连接数：260 万”	2018-12	20
防病毒产品	北京奇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天擎终端安全管理系統 V6.0	"防病毒+补丁管理+运维管控，+动存储 XP 盾甲（标准版）防病毒功能+补丁+运维管控+移动存储+XP 盾甲功能，支持 Windows XP/VISTA/WIN7/WIN8/WIN10，可扩展其它操作系统平台和其它功能，含三年升级服务。1000 个点防病毒功能授权(Windows 服务器)针对 Windows Server 操作系统进行病毒查杀，提供主动防御系统防护等功能。系统默认支持 WIN2003/WIN2008/WIN 2012/，含三年升级服务。50 个点防病毒功能授权 (Linux 系统) 针对 Linux 作	2018-12	1
边界安全	网神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P9000-TG63M	模块化 IDS，2500M 吞吐；2U 机箱，冗余电源，液晶屏；2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源；4 个空扩展槽；含三年硬件维修、三年 IDS 特征库升级服务，8 个千兆电口扩展卡	2018-12	1
数据安全	网神	SecFox 安全审计系統 K6000-H	"专用硬件平台和安全操作系统，事件处理 40000 条/秒，热插拔硬盘总容量 8TB。（支持 RAID1，实际有效容量 4T）标准 2U 机箱，冗余电源；主机标配 4 个千兆自适应电口（包含	2018-12	1

			2 组 bypass)。支持 3 个扩展槽。含三年硬件维修服务接口板卡一个，2 个万兆 SFP+ 接口插槽(不含万兆模块)"		
安全管理与支持	网神	R3000-T2624M	日志收集与分析系统 R3000-T2624M 系统主机(冗余电源, 包含 LAS 系统软件)。性能: 事件采集 20000EPS, 事件处理最高 5000EPS。硬件规格: 标准 2U 机箱.6 个千兆电口, 2 个扩展插槽(可选 2 万兆光、4 千兆电、4 千光), 1 个 Console 接口, 冗余电源, 4T 硬盘。包含 25 授权节点, 包含三年一准维保。日志审计系统授权许可证包含 100 节点的授权, R3000 系列 4 千兆光口板卡(含多模模块)	2018-12	1
边界安全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USG9520	USG9520 交流基本配置) 含 X3 交流机箱, 2*MPU)	2018-12	2
边界安全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USG6650	USG6650 交流主机(8GE 电+8GE 光+2*10GE 光, 16G 内存, 2 交流电源, 含 SSL VPN 100 用户)	2018-12	2

2、展示系统

名称	品牌	型号参数	数量	单位	购置年月	备注
P1.588 室内全彩显示模块	洲明	P1.588 室内全彩屏	39.36	m ²	2017-11	含 : IC 驱动芯片 384 组 系统变压器 192 块 系统通讯连接 组件 533 套 LED 屏幕信号发 送器 12 套 LED 屏幕信号接

						收器 192 组
服务器	DELL	Precision T	1	台	2017-11	
视频处理器	洲明	UBT1200	1	套	2017-11	含 8 台发送器
配电柜	国产优质	定制	1	套	2017-11	含：PLC 控制模块
双收单发无线话筒	佰特	Bardl US-132	2	套	2017-11	
有线模拟话筒	舒尔	MX412	16	套	2017-11	
话筒音频处理器	BIAMP	Nexia CS	2	台	2017-11	

四、服务要求

1、检察工作网：需提供不少于 2 人 5*8 小时驻场服务，重大情况需要进行加班工作。驻场运维人员应当有一定的政治觉悟、保密意识，责任性强和一定的沟通能力。团队成员全部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熟悉本市检察机关工作和市院网络情况，有网络、安全和虚拟服务器平台等相关运维经验。

2、展示系统：供应商需提供 1 人专门为市院 LED 大屏及相关设备提供检修维护巡检等服务：

- 1) 每周至少一次现场日常巡检，时间不少于 2 小时，帮助解决系统出现的问题和故障，每月向用户方提交一次巡检报告和系统故障分析报告。
- 2) 中标方需有较强的责任意识，熟悉市院会场环境，有 LED 大屏及配套设备相关建设或运维项目经验和案例，能够快速提供原厂商 LED 大屏设备的备品备件。运维人员要有一定的沟通能力和良好的服务态度，熟悉系统设备，能力较为全面，能够快速诊断故障解决问题，时间上以解决问题为限。

3、应急现场服务

投标方应成立由资深安全专家、系统专家、网络专家、主机专家等在内的应急响应小组，制定应急响应预案和应急响应流程，并提供应急响应服务。

应急事件发生时，投标方应急响应小组需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及时到达现场处理，保护关键业务免受重大故障或灾难的影响。应急事件处理后，投标方应急响应小组需提供安全事件处理报告。服务响应时间 7*24 小时全天。

4、重大活动伴随服务

用户若有跟系统相关的重大活动，项目组需提供活动所需专人进行事前调试和始终伴随服务，以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最终实现用户活动的顺利完成。

7、专项服务

提供运维过程所需的专项服务，及时解决运维过程中的各类复杂问题，确保服务及时性。

8、技术培训服务

根据用户的要求，针对系统用户，应该组织一年一次的技术交流和培训，内容包括系统的功能升级、常见问题、配置说明、操作技巧等等。

同时，应将各项运维服务纳入上海检察机关统一运维平台，实现问题统一受理、解决、反馈和汇总，所有运维工作均应在运维管理平台中全程详细记录，并不断丰富常见问题知识库。

五、实施要求

- 1、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应通过谈话、现场考察、资料学习、座谈会等形式深度了解用户需求，进一步细化明确运维内容，优化技术保障方案。
- 2、中标人应指派熟悉相关业务的项目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沟通协调能力。派驻现场工作人员应有较强的纪律性、保密意识和技术和安全业务等业务素质，需要通过用户方政治审核，签订保密协议和承诺书后，才能正式派驻。
- 3、用户方有权根据派驻现场工作人员的平时表现、技术和工作业绩，提出变更人员或建议奖励的要求，中标人应及时响应。
- 4、中标人在提供运维服务质量有缺陷，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有部门书面投诉报告的），甲方有权要求经济赔偿或扣除质量保证金。
- 5、项目验收之前，甲方可要求通过第三方审价，审定运维服务内容是否低于合同金额，审价费用由用户方承担。审价结果低于合同金额的，中标人应根据项目需求，提供额外的运维服务进行补差。

项目验收以用户书面确认的细化需求为依据。中标人须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实施方案、用户确认单、产品或服务合同原件、运维报告等所有文档。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合同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就“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达成合作意向。双方在平等协作、友好互利的基础上签定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项目名称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_1]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格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三、服务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四、支付方式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序号	付款内容	付款比例
1	合同签订后，由乙方申请，甲方在收到付款凭证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	50%
2	完成运维主体工作，由乙方申请，甲方在收到付款凭证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款	50%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2、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消防之规定。

3、乙方所交付的服务应满足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

六、权利瑕疵担保

1、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2、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

额。

3、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项目内容进行调整，应有义务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八、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2、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项目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4、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5、乙方应有安全生产保障措施。

九、不可抗力

1、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争端的解决

1、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提请调解。

2、调解不成则提交仲裁，仲裁应由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

3、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一、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

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2、如果甲方根据上述条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二、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三、 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四、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五、 合同附件

1、本合同附件包括：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其他资料。

2、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十六、 合同修改

1、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在满足本次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线下合同补足线上合同的不足和遗漏之处，但不得修改合同价款、支付方式等实质性内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2025年04月25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商务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

地 址:

日 期:

1、商务响应文件目录

- (1) 磋商响应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3)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4) 报价明细一览表；
- (5)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6) 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谈判响应方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磋商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磋商小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7) 中小企业声明函、网页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 (8)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 (9)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10)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文件（若有）；
- (11)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磋商响应方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 (12) 磋商响应方情况介绍（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
- (13) 磋商响应方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14)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磋商响应方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 (15) 资格响应表；
- (16) 技术响应表
- (17) 磋商响应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声明函

声 明 函

致：（采购组织机构）

（磋商响应方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磋商响应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编号为：310000000250212172497-00208000）的采购活动，为此，我方就本次磋商响应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都是正确和真实的。
- 3、若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5、磋商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有效期为90天。
-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项目采购组织机构）

我____（姓名）系____（响应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该项目的响应、磋商、评审、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全权代表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 年运维项目）包 1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4：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
(格式自拟)

磋商供应商名称: _____

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注: 此表的总报价为采购人支付给成交供应商完成整个合同的所有费用。包括服务、培训等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的全部费用。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附件 5：相关证明材料

-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2) 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谈判响应方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磋商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谈判小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 (4)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磋商响应方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 6：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工作网建设与展示系统（2025年运维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供应商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8：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供应商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供应商基本情况简介

(一) 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 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 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从业人数:

(三) 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采购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资格响应表

资格响应表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磋商响应方的承诺或说明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有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谈判响应方信用查询网页截图。		
缴纳税收证明、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保证金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并提供支付凭证复印件		

全权代表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1：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磋商响应方应根据磋商响应文件、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无则表示全部响应。

全权代表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技术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

地 址:

时 间:

附件 11：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注：供应商应将表列其他人员的资历情况填写及资格证书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

1. 一般情况					
姓 名		年 龄		技术职务	
职 务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学 历					
相关职业资格		取得职业资格时间			
2. 经 历					
年 份	负责过的重大项目 (类型、金额)	该 项 目 中 任 职		备 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12：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今)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委托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说明：响应方应提供上述项目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项目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具体根据本项目的需求及其评审办法进行撰写。